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农村产权交易平台运营服务（采购编号：JSZC-320500-SZST-G2025-0069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农村产权交易平台运营服务 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 承接企业为苏州农村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8 人，营业收入为 826.7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907.5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 期： 2025 年 8 月 25 日